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16-085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告编号：2016-030）。2016年5月3日，因公司筹划针对子公司山东实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实杰”）的股权转让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编号：2016-069）。2016年5月17日，公司确定该事项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有关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抓紧对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仍在按计划持续推进。公司预计无法在2016年6月22日前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为保障重组工作顺利进行，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交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转让控股子公司山东实杰的控股股权。

二、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深圳德润天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山东实杰签署了《收购意向协议》，收购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30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山东实杰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

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对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积极研究和论证重组方案，按计划推进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程序。同时，公司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申请继续停牌的原因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范围较广，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等工作需要的时间较长，重组涉及的相应决策和审批程序较为复杂，重组方案涉及的诸多细节仍需相关各方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仍需与交易对方进行持续沟通，公司预计无法在2016年6月22日前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董事会及中介机构审慎评估，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顺利进行，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拟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四、本次申请继续停牌的相关安排及承诺

2016年6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若该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16年6月22日向深交所申请复牌；若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后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22日起继续停牌，并最晚于2016年9月22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同时向深交所申请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

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在2016年9月22日恢复交易，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对继续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在停牌期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